

塔里木油田克拉苏气田博孜 1-博孜 24 断块白垩系巴什基奇克组
-巴西改组产能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录

1 概述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8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9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0 -
7 其他	- 11 -
8 诚信承诺	- 12 -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工程验收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有助于加深对建设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出符合实际的替代方案和设计方案以及环境影响减缓措施。让与该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也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从自己的利益和公众的利益，发表自己就该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观点，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得到项目所在区域广大群众和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

2025 年 8 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塔里木油田克拉苏气田博孜 1-博孜 24 断块白垩系巴什基奇克组-巴西改组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单位接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后，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阿克苏新闻网》网站进行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阿克苏新闻网》网站及《阿克苏日报》同步公开征求意见稿全本及相关信息，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第二次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为征求社会公众对项目环评的意见，在环评工作启动后，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发布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概况；(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3)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4)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5)环评审批程序；(6)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7)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8)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2 公开方式

(1)网络

2025 年 8 月 19 日，我公司在阿克苏新闻网网站 (https://www.aksxw.com/sy/gg/202508/t20250819_30192800.html)上发布了第一次公示信息。首次公示网络截图见图 2-1。



图 2-1 第一次信息公示情况

(2)其他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为进一步调查公众的意见，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阿克苏新闻网网站上发布了通知，进行了第二次网上公示，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进行公开；同时在阿克苏日报上进行了公示。主要公布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1)网络

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阿克苏新闻网网站 (https://www.aksxw.com/sy/gg/202508/t20250827_30323645.html) 上发布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进行公开，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站第二次公告截图见图 3-1。



图 3-1 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

(2) 报纸

在网络公示的同时,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和 2025 年 9 月 1 日在阿克苏日报上发布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信息,报纸公示照片见图 3-2、图 3-3。

阿克苏日报

2025年8月29日 星期五 5 悦读



图 3-2 2025 年 8 月 29 日报纸公示情况

公 告

瓦县县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工程Ⅱ标段A6项目已于2024年11月27日竣工验收,农民工资、材料款、机械费、运输费等一切对外债务已结清。如有异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及时提出,逾期未提,后果自负,本公司概不负责。

新羅區順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公

由新疆康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承建的和丰县 2022 年城区提升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完工验收合格,该项目所有机械费、材料费、人工费已全额结清。

新福康建築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新和分公司
2005 年 8 月 8 日

环评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北京众源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健康危害识别及风险评估报告》(2020年10月)编制依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20年10月)和《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的公告》(2020年10月)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公示,请公众在10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局提出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全文和公示链接http://www.bjzkyk.com/ygg/2020/06/20200627_30032348.html,项目公示意见征集链接http://www.bjzkyk.com/ygg/2020/06/20200627_30032348.html。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2022年3月1日

注销公告

阿克苏红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62902582444750C,法定代表人:赵旭,成立日期:2019年6月10日)经股东会决议注销公司,并于2025年8月30日召开公司清算组,清算组负责人:赵旭,联系电话:13779497888,清算组成员:赵旭林、联系电话:18200000152。望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联系人:赵旭,联系电话:13779497888。特此公告

阿克苏红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日

公 生

公 告

特此公告

公 告

阿瓦苏纺织工业城(考克苏)自然资源调查向社会选择阿瓦苏纺织工业城(考克苏)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意申请者请于2025年9月4日12:00前,将相关材料提交至阿瓦苏纺织工业城(考克苏)自然

本公司 联系电话:19909741150

六、七、十三、十四、十九)监理标段二次:第一中标候选人
新疆德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78400.0

元;项目竣工决算等事宜;详见北京市政府和中标单位合同、补充协议。第二中标候选人:新疆润安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280344.00元;第三中标候选人:北京中成建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第四中标候选人:伊伊和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270630.00元;项目竣工决算等事宜;详见北京市政府和中标单位合同、补充协议。1113 (备注:以备注内容为准);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9月30日;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12月31日。
质量要求:合格。
合同价款:自拟本招标文件之B3(包3)条为准。
在本项目的投标中,如有事件或个人发现有不正当人员有作弊、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可即时举报。
投标人地址: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水利建设局
监督举报电话:0997-2200812
2025年9月

田彦生

欢迎在《阿克苏日报》刊登广告
广告热线:0997-2122100

本報地址：阿克蘇市紅橋路20號 郵編：843000 新聞熱線：(0997)2142110 新媒體發展中心：(0997)2126110 通聯電話：(0997)2133197 監督電話：(0997)2130126 發行熱線：(0997)2120100

(3) 现场张贴告示

我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4 日在周边村庄张贴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信息，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3-4。



图 3-4 2025 年 9 月 4 日村庄张贴公示情况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我公司联系，也可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反对意见和质疑性意见，故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与项目环评有关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1)网络

本次报批前公开方式为网络公开，公开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公开网站为《阿克苏新闻网》网站，该网站可以上传并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选择该网站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6-1。

图 6-1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2)其他

拟报批公示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7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存档备查文件包括两次信息公开的报纸、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照片、网络公示截图及网址。建设单位应当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批复文件及时存档。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单位应当建立编制工作完整档案,档案中应包括但不局限于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批复文件、现场踏勘记录和影像资料、质量审核及控制记录;开展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科学试验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试验报告等应一并存档。建设单位委托技术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双方还应分别将委托合同存档。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规定(试行)》(新环评价发[2013]488号)的要求,在环评编制各个阶段采用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的方式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向社会各界广泛征询对本项目建设及有关环境保护方面公正、客观的意见,各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和质疑意见。在今后的开发和建设中,项目将遵照“以人为本”的原则,切实落实国家相关政策及报告书中有关环保措施,把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降至最低,以继续获得民众的满意和认可,努力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目标。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塔里木油田克拉苏气田博孜1-博孜24断块白垩系巴什基奇克组-巴西改组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塔里木油田克拉苏气田博孜1-博孜24断块白垩系巴什基奇克组-巴西改组产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11月20日

